



中 联 慧 通

NEEQ : 872651

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朱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彦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薛彦利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带特别段落无保留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朱勇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451-82639359
传真	0451-82639359
电子邮箱	ZLHTDM@163.com
公司网址	www.hljlht.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 191 号哈尔滨创业孵化产业园 (15001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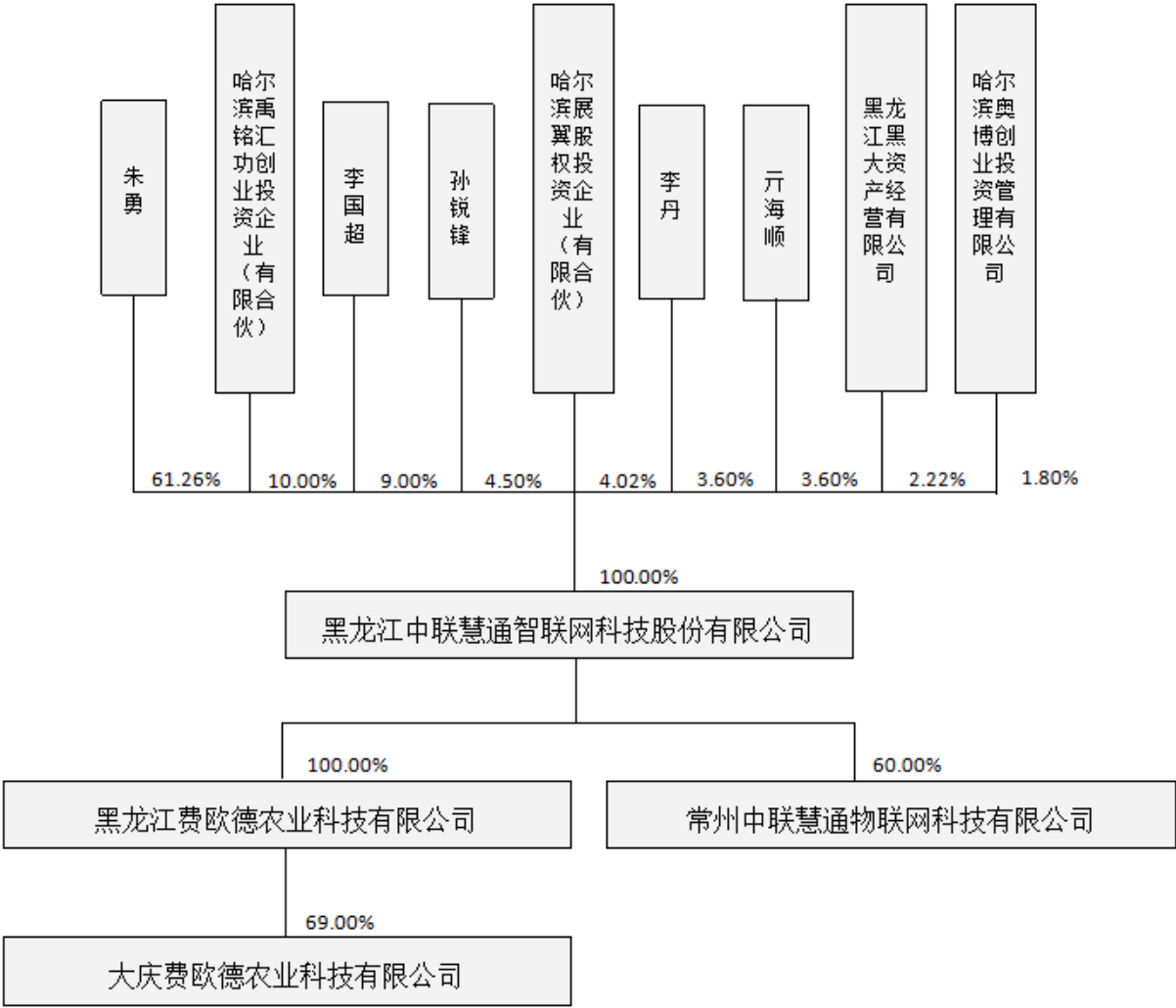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615,569.52	9,512,951.49	-19.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06,324.79	6,533,985.92	-35.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3	1.56	-46.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43%	28.7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70%	28.81%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92,262.08	7,101,177.91	-74.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7,661.13	236,236.87	-1,085.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26,479.44	-1,282,929.87	-10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787.80	-1,498,529.27	-27.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4.75%	3.0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9.22%	-16.5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05	-1,020.00%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55,440	30.77%	0	1,555,440	30.7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14,630	14.14%	0	714,630	14.14%
	董事、监事、高管	199,500	3.95%	0	199,500	3.95%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500,000	69.23%	0	3,500,000	69.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82,100	47.12%	0	2,383,200	47.14%
	董事、监事、高管	665,000	13.15%	0	665,000	13.1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055,440	-	0	5,055,44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

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 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 以本集团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 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 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 本集团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 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本集团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空) □ 不适用

单位: 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货币资金	3,728,320.14	3,728,320.14	-	-
应收账款	3,650,519.86	2,088,989.69	-	-
其他应收款	108,166.89	108,166.89	-	-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587,761.32	2,149,291.49	-	-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5,987.73	5,987.7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2,024.44	796,253.97	-	-
未分配利润	-924,498.89	-2,251,799.53	-	-

3.3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公司正在采取多种措施努力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加快产业布局调整，产品结构转型升级，继续坚持自主创新，将中联慧通做精、做强。业务方面，重点加快开发节奏，加速销售比率，加快资金回笼，保持公司在转型期经营稳定。2020 年根据公司产业转型和现有智慧农业项目进度安排，公司将主要推进在智慧园区项目的开发工作。同时加快现有智慧农业的销售，确保正常运转。

公司将按照 2020 年度“开源、节流、增效”的经营方针，努力扩大主营业务收入，想方设法降低成本费用，提高整体盈利水平。主要工作及措施如下：

- 1、提升领导干部素养，提高工作效率
- 2、深入推进产品升级换代
- 3、积极催收应收账款，加强成本控制
- 4、拓展智慧园区建设

除上述以外，突如其来的疫情改变了我们的生活及工作方式，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公司迎来了极大的发展空间。我们将快速完成终端落地铺设，积累用户群。基于优质的终端用户资源，进行持续的数据挖掘和增值业务运营，成为国内最优秀的智能化整体方案提供者和运营者。

监事会对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该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公司监事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强调事项段所做的说明均无异议。